

“长春老旧小区加装电梯”续

邮电小区和新华小区的电梯正在等待验收

省委老干部局宿舍的电梯已经通过验收,正在处理收尾工作

仨小区加装电梯工作接近尾声



省委老干部局宿舍正在清理路面

新闻回放>>

近一段时间以来,长春老旧小区安装电梯一事受到了市民极大的关注。长春市朝阳区省委老干部局宿舍、邮电小区、康平街与新华路交会处附近的新华小区,这三个小区加装电梯工作都接近尾声。



邮电小区



省委老干部局宿舍加装电梯通过验收



邮电小区

长春市朝阳区省委老干部局宿舍、邮电小区和新华小区三个小区几乎在同时进行了老旧小区加装电梯的工作,目前,三个小区加装的电梯基本都已竣工,除了省委老干部局宿舍的电梯通过了验收以外,其他两个小区加装的电梯也即将验收,三个小区的居民可能在10月末坐上加装的电梯。

28日,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来到邮电小区,该小区的15栋居民楼是今年8月2日开始加装电梯的,现在,电梯的基本框架已完工,电梯已经能够载人运行,从3楼半到6楼半的电梯过廊已经建完,正在进行过廊内的装修以及地面的铺装。

“很快就能完工了,就剩下一楼楼宇门需要安装了!”电梯公司的负责人表示,其实加装的电梯已经完工,他们已经把相关验收材料送到了相关部门,估计10月末就能够通过验收,取得电梯的使用证,那时,15栋居民楼就可以乘坐电梯出行了。

而新华小区加装的电梯已于近日竣工,但也没有通过验收,不能乘坐。居民陈先生天天盼着电梯能够快一些通过验收,因为这栋楼的老年居民比较多,电梯投入使用后,他们的出行就会方便了。该电梯公司的丁经理表示,电梯验收的相关材料已经送到了相关部门,10月末就能通过验收。

省委老干部局宿舍加装的电梯已经通过了相关部门的验收,但该小区内还有一些收尾的工作需要处理,因此一直没有投入使用。记者在现场注意到,多名工人正在现场铺装路面,建刷卡的小区门。负责人孙经理称,他们追求的是精益求精,把小区加装电梯所有的事情都处理完之后才能投入使用,希望小区的居民不要着急,他们马上就可以坐上电梯了。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陆续 报道 摄

老公借的钱,老婆需要还吗?

近日,长春净月高新区人民法院审理一起案件时,就涉及到了这个问题

老公借的钱,老婆需要还吗?这事儿还真不一定,需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近日,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审理一起民间借贷案件时,就涉及到了债务是否由夫妻共同承担的问题。

2015年,被告邱某因做生意需要多次向原告管某借款。后原告管某委托其弟管小某向被告邱某支付借款累计800000元。被告邱某收到借款后向原告还款共计75000元,针对剩余未还款项,邱某于2020年向原告管某出具欠条一枚,并由被告邱某本人签字、捺印。欠条出具后,被告邱某至今未向原告管某偿还剩余借款本金,故原告诉至法院请求返还。

被告邱某欠原告管某借款725000元至今未予偿还,其行为已构成违约,应承担还款责任。原告在诉请中主张,因借款发生于两被告婚姻关系存续期间,认为其用于共同生产经营,两被告应连带承担还款责任。

本案承办法官经审理发现,关于邱某前妻赵某是否应承担此笔借款的还款责任,借条并

无被告赵某签字,亦无赵某事后追认,邱某称赵某不知情,原告管某亦无法提供借款用于夫妻共同生活或生产经营的证据,故原告主张由两被告共同承担还款责任的诉请无法得到支持,最终法院判决还款责任由被告邱某一人承担。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及夫妻债务纠纷案件适用法律有关问题的解释》规定:第一条 夫妻双方共同签字或者夫妻一方事后追认等共同意思表示所负的债务,应当认定为夫妻共同债务。第二条 夫妻一方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以个人名义为家庭日常生活需要所负的债务,债权人以属于夫妻共同债务为由主张权利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第三条 夫妻一方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以个人名义超出家庭日常生活需要所负的债务,债权人以属于夫妻共同债务为由主张权利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但债权人能够证明该债务用于夫妻共同生活、共同生产经营或者基于夫妻双方共同意思表示的除外。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报道

公主岭市汽车大路(原腾飞大街)部分路段逐段封闭施工

按照公主岭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公主岭市环长经济发展带水务一体化项目工程(一期)建设项目工程已于10月20日开始施工。为确保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同时考虑社会车辆通行、消防通道及附近工厂车辆出行需求,该工程涉及的汽车大路(原腾飞大街)

的部分路段将于施工期间逐段封闭、逐段施工、逐段开放。

封闭时间:2020年10月28日0时-2020年12月31日24时。封闭路段:公主岭经济开发区汽车大路(范怀路-清源路段)半幅封闭。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王跃 报道

的哥醉驾撞护栏 面临终身禁驾

近日,长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绿园大队民警在长白公路巡逻时,发现一辆出租车撞到了路中间的隔离护栏上,打着双闪,司机正踉踉跄跄地在车后方摆放三角警示牌。民警立即上前查看事故情况,却闻到了其身上有浓重的酒气。民警将驾驶员李某带上警车,仔细询问并进行呼气式酒精检测,结果为179mg/100ml,李某涉嫌醉酒驾驶机动车。

李某称,当天在青林路附近喝的“外国啤酒”,

有点上头,喝完酒后要回东广场,结果迷了路,把车开到长白公路上。在酒精的作用下,李某竟然还逆行行驶了一段,结果撞到路中间的隔离护栏上,发生了交通事故。

民警将驾驶员带至医院抽血。最终,李某血液酒精检测结果为130mg/100ml,系醉酒驾驶机动车,将面临终身禁驾的处罚,同时追究其刑事责任,拘役1-6个月。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王跃 报道

北湖居民福利来啦!

M207和E11两条公交线路进行调整 预计11月份开始实施

8月28日,长春公交集团北达汽车公司开通了两条新线路M207和E11,分别是北湖吾悦广场开往长春站北口和八里堡。开通后运行了一段时间,有居民反映M207线路车隔时间较长,而E11线路则停止了运营。近日,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从长春公交集团北达汽车公司获悉,根据实际情况,北达汽车公司对这两条线路做出了调整。

据悉,M207线路是从北湖吾悦广场开往长春站北口,今年8月28日起开始运行,对于市民反映的问题,长春公

交集团北达汽车公司决定缩短车隔,减少市民等候时间。

长春公交集团北达汽车公司安全经理王明磊表示,车隔时间长实行弹性调整,根据市民出行量决定,目前每天搭载M207线路的乘客有三千多人,如果日后乘坐该线路的市民变多,他们会根据乘车量大小适时调整车隔。“这次M207线路增加的两台车,将从11月1日起上线运营。”除了M207线路外,E11线路也是长春公交集团北达汽车公司在8月28日新开通的线路,但是由于该线路部分运行区间与3路

A和3路B重合,为了重新规划路线,运行3天后,E11就已经停运。

“原来E11路从北湖吾悦广场出发后会走北湖的大学城,经过调整后,新路线不再走大学城,从北湖吾悦广场发出后,走北远达大街,然后转到中盛路、盛北大街,经过吴中一期、中海一期、前腰屯、东环城路,最后到达八里堡,该线路也将在11月1日重新运行。”王经理表示,长春公交集团北达汽车公司会根据市民出行情况适当增加车辆,保证市民日常出行需求。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王跃 报道